

中山市财政局沙溪分局文件

沙预复〔2021〕36号

关于批复 2021 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

沙溪镇城市更新和建设服务中心：

根据《预算法》、《广东省预算审批监督条例》等有关文件精神，现就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批复如下：

你单位（部门）2021 年收入预算总额为 1514.74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补助收入 1514.74 万元。

2021 年支出预算控制在 1514.74 万元以内。（具体收支预算内容见附件）。

请你单位按照上述批复的预算指标开展工作。在收入方面，积极组织各项非税收入，应收尽收。在支出方面，要从严从紧安排开支，厉行节约，遵守各项财务管理制度，严格按批复的支出明细项目范围和批准的额度使用资金，未经批准不得挪作他用。

以上通知，请贯彻执行

附件：《沙溪镇城市更新和建设服务中心 2021 年经费预算》

(此页无正文)

中山市财政局沙溪分局
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七日



中山市财政局沙溪分局

2021 年 2 月 27 日印发

36

沙溪镇城市更新和建设服务中心2021年经费预算

预算科目	金额	
一、收入预算	1,514.74	万元
1、财政补助收入	1,514.74	万元
二、支出预算	1,514.74	万元
(一)基本支出	433.69	万元
1、工资福利支出	414.43	万元
①基本工资	55.00	万元
②津贴补贴	2.58	万元
③奖金	50.05	万元
④伙食补助费	8.28	万元
⑤绩效工资	126.95	万元
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	45.10	万元
⑦职业年金缴费	83.76	万元
⑧基本医疗保险缴费	0.95	万元
⑨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	6.00	万元
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	2.11	万元
(11)住房公积金	33.65	万元
2、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	16.32	万元
①退休费	16.32	万元
3、商品和服务支出	2.94	万元
①办公费	0.15	万元
②工会经费	1.14	万元
③福利费	1.65	万元
体检费	1.65	万元



预算科目	金额	
(二)项目支出	1,081.05	万元
专项业务费	1,081.05	万元
1、绿化维护费	180.00	万元
绿化养护费	100.00	万元
镇内绿化维护费	80.00	万元
2、镇内基础设施维护费	500.00	万元
①道路设施费	100.00	万元
(1) 下水道疏通工程及排水管工程	20.00	万元
(2) 镇内道路设施维护费	80.00	万元
②路灯设施费	340.00	万元
(1) 镇道路灯电费	300.00	万元
(3) 镇内路灯设施维护费	40.00	万元
③交通设施费	50.00	万元
(1) 交通设施维护费	50.00	万元
④其他基础设施维护费	10.00	万元
3、公园专项经费	225.00	万元
4、镇泵站维护管理费	90.00	万元
5、镇内规划测量费、编制费及设计费	86.05	万元
秀山片区SX-26分区01单元控规调整	3.50	万元
沙溪控规调整项目	45.90	万元
圣狮加油站用地控规编制	6.40	万元
沙溪镇城市更新三个“五年”计划	8.25	万元
规划条件论证费	2.00	万元
土规调整方案编制费	8.00	万元
空间规划编制费	12.00	万元